

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 函

地址：81170 高雄市楠梓區加昌路600號
聯絡人：廖軒敏
聯絡電話：07-3611212 分機：323
傳真：07-3641631
電子郵件：minal8@bip.gov.tw

受文者：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臺北分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17日
發文字號：經園投輔字第115001591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A13080000G_1150015914_doc1_Attach1.pdf、
A13080000G_1150015914_doc1_Attach2.pdf)

主旨：修正「限制輸出貨品表」，我國產製之463項鋼鐵貨品輸往歐盟採行管理措施（輸出規定代號為132），出口人應於貨品放行前取得經濟部國際貿易署委託台灣鋼鐵工業同業公會簽發以我國為原產地之原產地證明書向海關報運出口，業經經濟部於中華民國115年7月16日以經貿字第11550200940號公告修正，檢送前揭公告影本（含附件）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經濟部115年7月16日經貿字第11550200943號函辦理。

正本：楠梓園區區內事業電子公布欄、高雄軟體園區區內事業電子公布欄、本局各分局（請轉知所轄園區廠商）

副本：電
交 2026/07/17 12:04:43 文
章

